

江苏大生集团有限公司电动叉车、电动夹包机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江苏大生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11 月 8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说明

第三章 合同文本（样本）

第四章 投标函

第五章：法人代表授权书

第六章：投标报价表

第一章 招 标 公 告

一、**招标人：**江苏大生集团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电动叉车，电动夹包机招标。

三、**项目说明：**江苏大生集团有限公司根据生产需要及集团相关制度要求，公司决定对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 1、中国境内注册，持有合法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的独立法人企业，并按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标的产品；
- 2、投标人必须是专业的生产销售独立法人；
- 3、具有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售后服务和信誉优良。
- 4、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五、**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和开标时间、地点：**

-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标书截止日期 2024 年 11 月 18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 2、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密封（邮寄或专人）送达。**
- 3、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大生路 1 号。
- 4、收件人及联系电话：张林 1536559532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说明

一、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1 投标人概况（包括投标人情况介绍、产品及业务范围等）；
- 1.2 营业执照、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产品销售授权书及维修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1.3 投标函、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 1.4 电动叉车、电动夹包机投标报价单（加盖公章）；
- 1.5 两台旧夹包机折价处理，其中保留一台夹包机头，折旧同时报价；

2. 标的

2.1 电动叉车一台

2.2 电动夹包机一台

2.3 技术参数:

起重重量：3 吨

叉齿长度：1.8m

动力方式：电动

门架形式：三级全自由

空载最大起升高度：4500mm

电瓶续航时间：4 小时

可通过移动蹬车桥进行集装箱工作

3. 投标报价

3.1 投标价均为含运费含 13%的增值税。

三、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 1.1 密封袋内装投标文件份数：正负本各一份。封皮上应有投标全权代表的签字或投标单位公章。封皮上注明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电话、联系人，并注明“开标时启封”字样。
- 1.2.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四、开标及评标:

1. 开标：

- 1.1 招标人在标书截止日期后一周内组织开标。开标时不需投标人代表参加。
- 1.2 开标时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 1.3 开标时，招标人将宣读投标人名称、招标内容、投标价格、投标声明以及招标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人将做开标记录，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投标声明，在评标时才予以考虑。
- 1.4 所有投标文件乃至变更必须在公示规定开标时间前送达招标人手中，一旦启动开标程序

1.5 不论中标与否，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还。

2. 投标文件的审核：

审核投标文件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并根据以下标准对各投标人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评审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确认函	1、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2、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投标唯一性	只能提交一次有效投标； 如发生以下情况相关投标人均按不合格处理： ①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②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投标标的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约定
投标报价	投标价为含 13%的增值税

3. 评标与定标

3.1 由评标小组成员根据招标公告及各投标商的标书进行综合评标。

3.2 开标后按照价格最低、优质服务及达到技术要求的推荐为本轮招采中标供应商，经公司领导批准后，我司将对其进行为期 3 天的公示，公示结束后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

3.3 招标方视招标情况可进行多轮报价或议价。

4. 废标

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叉车、夹包机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叉车、夹包机采购任务取消的。

五、 授予合同：

1.中标通知书：

1.1 中标人确定后，我司将对其进行为期 3 天的公示，公示结束后将向中标人发送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2 当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1.3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1.4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样本

采购合同

甲方：江苏大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采购产品的名称、规格、数量、单价：

物资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 (13%)	总金额
合计 (大写)					

二、质量技术标准及要求：

三、交货日期、规格及数量：根据甲方计划指令要求分批供货。

四、运输费用及交货地点：乙方负责将货物到达甲方指定仓库，并承担货物交付前的全部责任和费用。

五、货物毁损、灭失风险：乙方负责将货物安全完好的交付甲方，对货物交付前的损毁和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交付后由甲方承担。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按企业标准验收，产品送达后十五日内甲方对产品数量及质量进行确认。如出现不符，须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应积极配合并在接到甲方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协助处理。2、对抽查检验中反映或未反映的质量问题或缺陷，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凡确认因质量问题引起，乙方均应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损失。后续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任何与使用该质量有关的传真或邮件均可作为与乙方质量问题协商的依据。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甲方在货物送达验收合格并收到增值税发票后3个月安排付款，以承兑汇票结算。

八、违约责任：

- 乙方未按本合同订购的数量、规格、标识、质量交货，甲方可不接收货物，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该部分货款（如已发生），并按本条第（4）款规定支付违约金。
- 交货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乙方须无条件负责退换货物，不合格货物超过合同供货量的1%，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本条第（4）款规定支付违约金。
-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交货，每逾期一日，应按本合同价款的日万分之五标准支付

迟延交货期间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五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收到甲方解除合同通知后第二日退还甲方支付的货款（如已发生）；逾期超过十日，乙方须按照本条第（4）款支付违约金。

4、任何一方严重违反本合同条款的，违约方须按合同金额的 20%支付违约金。

5、如因所供纸管的质量问题，造成甲方产品损失的乙方需照价赔偿。

九、解决纠纷的方式：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上诉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十、其它约定事项：

1、 本合同双方盖章后生效，不允许任何涂改和添加（传真件有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当事人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其补充协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做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江苏大生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大生路 1 号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漆颖斌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工行南通唐闸支行

开户银行：

账 号：1111823109000004336

账 号：

税 号：9132060013830033XP

税 号：

电 话：0513-85544711

电 话：

传 真：0513-85544258

传 真：

邮 编：226002

邮 编

第四章 投标函

江苏大生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1、我司已全数悉阅贵司关于电瓶叉车、夹包机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经过公司认真分析研究，反复论证，愿意参与贵司的本次投标活动，服从并履行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和义务，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司的评标方式，无任何异议。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贵司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我司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全面履行兑现招标文件及合同中的所有承诺。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单位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五章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
公司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公司名义签署、澄清、说明、
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叉车、夹包机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签
署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转委托权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第六章 投标报价单

标的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款 （元）
标的 1	3 吨电动叉车	1	台		
标的 2	3 吨电动夹包机	1	台		
总价款 RMB （大写）					

注：以上报价为含税(13%)含运费报价

付款方式为银行电子承兑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投标日期：_____

综合评分表

招标项目名称：电瓶叉车、电动夹包机采购项目

开标日期: 2024 年 11 月 18 日 8: 30 时(北京时间)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及评分准则	分值	投标人得分				
1	价格	参与竞标的最低价除以各供应商投标价*80 分) 即为该供应商该项目得分。	80					
2	电池	电池规格：续航 4 小时以上；符合国家标准	5					
		电池质保：磷酸铁锂电池；5 年及以上；	10					
3		整车质保年限	5					
合计：								
评委签名：								